

# 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年报问询函【2023】第 231 号的答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感谢贵司对我司长期以来的支持与关注，我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收到贵司关于我司 2022 年年报的问询函，现针对贵司所询问题答复如下：

### 1、关于经营业绩与现金流

你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901,782,882.65 元，同比下降 46.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020,819.85 元，同比减少 80.31%。你公司解释本期业绩下滑主要原因为水果和蔬菜市场相对低迷。

应收账款方面，1-2 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07,625,287.96 元，较期初增长 556.89%；2-3 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4,239,216.90 元，较期初增加 100%。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为 400,081,681.64 元，占应收账款的 59.01%，你公司未披露应收前五名明细。

货币资金方面，你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57,508,611.31 元，同比下降 31.45%，其中受限货币资金为 17,693,548.79 元，受限原因为信用证保证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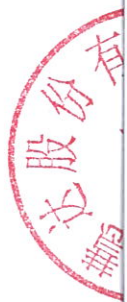
请你公司：

(1) 结合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类型、合作年限、信用政策、账龄分布、客户付款能力等，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本期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坏账计提方法、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你公司是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你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的收款措施；

### 【公司回复】

公司 2022 年年末应收余额为 677,979,890.82 元，减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 41,416,141.47 元，2022 年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36,563,749.35 元，较 2021 年年末减少 14.11%。2022 年年末应收账款账龄情况：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56,115,385.96 元，占比为 82.03%；1 年至 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7,625,287.96 元，占比为 15.87%；2 年至 3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4,239,216.90 元，占比为 2.10%。

2022 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均为国外客户，与公司合作年限均超 10 年以上，公司根据客户企业情况、历年交易数据、收款情况等因素给予相应的信用额度，该前五名客户信用情况良好。该五名客户年销售额于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分别为：52,307



万元、52,322万元、64,312万元，该五名客户年末应收款于2019年、2020年、2021年分别为：34,619万元、19,439万元、39,597万元，销售与收款正常。2022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400,081,681.64元，其中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338,182,447.75元，占比为84.53%；1年至2年的应收账款余额为61,899,233.89元，占比为15.47%。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后，国内国际市场流通受阻，市场低迷，各种不确定因素剧增。该前五名客户皆为国外进口商和配送商，为保障整体供应链的稳定性，我司与客户建立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围绕供应年度计划分别在供应端和市场端各司其职，共同协作。2022年新冠疫情影响依然严峻，海关对于水果出口业务的监管要求提高，导致水果出口受到影响，我司无法按照与客户的计划开展业务。因我司无法按期供货给客户，客户需临时向他方采购货物，按约定我司相应延长账期，缓解客户临时采购的资金压力，维护双方的业务关系。由此产生我司该前五名客户1-2年的应收账款61,899,233.89元。

公司2022年年末对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计提5%的信用减值准备；对1至2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计提10%的信用减值准备；对2至3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计提20%的信用减值准备。公司2022年年末应收余额为677,979,890.82元，减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41,416,141.47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6.11%，其中对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客户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3,099,045.78元，占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余额的5.77%，公司对应收账款已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期后重视应收账款管理，期后各客户均陆续回款，没有应收账款坏账的情况。

(2) 结合经营规模、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资金筹集及使用情况等，说明货币资金减少对你公司业务拓展、期后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影响，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

#### 【公司回复】

2022年受疫情影响，市场低迷以及外部环境影响，公司业务规模减小，为了控制成本，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归还了大部分银行贷款；公司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20.70%，流动比率为3.85，利息保障倍数为7.42，公司偿债能力强。公司期后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能得到满足，公司预留尚未启用的银行贷款额度充足，可满足后续业务增加需要的资金需求，没有流动性风险。

## 2、关于存货

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147,489,941.80元，较期初增加36.57%。其中，在途物资较期初增加27,600,912.61元，增加比例为29.72%，跌价准备较期初减少

1,511,446.63 元；发出商品较期初增加 11,738,187.05 元，增加比例为 77.63% ，未计提跌价准备。

请你公司：

(1) 说明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的货物类别、库龄结构、期后验收及结转情况，说明公司报告期末在途物资、发出商品增加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途物资账面余额 121,582,462.57 元，均是公司采购自智利的樱桃，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方式为 FOB，运输方式为海运，供应商在 2022 年 12 月份发货，从智利到达中国需要 20 多天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樱桃尚未运到中国境内；该部分樱桃在智利港口装船后，货物的所有权即归属公司，核算时将其记入在途物资。这些货物已于 2023 年 1 月份后全部到达中国港口，已全部销售给国内客户，已结转为主营业务成本。年末在途物资增加，系 2022 年期末这个时点的进口货物量同比 2021 年期末时点多，期后货物到港后，已完成销售，公司的在途物资均在一年以内，2022 年末在途物资增加合理。

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出商品账面余额 26,857,944.65 元，系公司库存商品中的水果根据销售订单已办理销售出库手续，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会计核算将这部分存货记入发出商品科目。2023 年 1 月至 2 月份这些发出商品已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公司会计核算上已确认为主营业务收入，同时将发出商品结转为主营业务成本。年末发出商品增加，系 2022 年期末这个时点销售出货较上年较多形成的，期后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时已及时确认为收入。公司的发出商品均在一年以内，2022 年末发出商品增加合理。

(2) 结合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及具体测算过程，说明存货跌价准备是否计提及时、充分、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公司回复】**

2022 年年末公司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根据存货的主要商品在期后销售收入以及销售数量，测算各类商品的平均售价，根据期后平均售价与库存商品结存数量测算得出各类商品的估计售价，在考虑预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基础上进一步测算得出各类商品的期末可变现净值。

2022 年年末公司存货中在途物资为智利樱桃，该类进口商品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经测算，公司在期末对此类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06,428.72 元。公司对年末的在途物资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是及时、充分，符合行业惯例。

2022年年末公司存货中发出商品为生鲜水果，该类商品期末可变现净值大于其成本，不需对此类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生鲜水果，产品流通速度较快，减值风险较小，未对发出商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符合行业惯例。

### 3、关于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往来及代扣款 102,358,895.14 元，较上年增长 100,016,196.69 元。报告期内你公司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的现金为 39,514,285.74 元，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的现金为 112,905,106.70 元。

请你公司结合往来及代扣款的具体内容、交易背景、往来时间、交易对手方及是否为你公司关联方等，说明往来款项的商业合理性，你公司在相关款项支出时是否履行审议程序、是否存在潜在资金占用或利益输送行为。

#### 【公司回复】

公司 2022 年年末其他应收款-往来及代扣款 102,358,895.14 元，较上年增长较高，主要是 2022 年公司的代理进口水果业务，根据代理进口业务结算惯例，代理进口商委托公司支付进口货款，公司根据与代理进口商的约定，收取代付进口货款的资金占用费，资金占用费按公司已支付未收回的金额、已付款天数及约定年化利息率计算。2022 年与公司开展代理进口水果业务的委托方，均不是公司的关联方，公司 2022 年年末已支付的代理进口货款余额为 98,388,833.47 元，占公司 2022 年年末其他应收款-往来及代扣款 102,358,895.14 元的 96.12%，账龄均在合同约定内。公司为拓展代理进口业务，根据经营需求受托对外支付代理进口货款并收取资金占用费，符合代理进口业务惯例，具有商业合理性，支出时均已履行审议程序，不存在潜在资金占用或利益输送行为。

公司 2022 年年末其他应收款-往来及代扣款余额，扣除上述代理进口水果业务的 98,388,833.47 元后的余额为 3,970,061.67 元，是公司其他经营中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往来及代扣款，如公司 2022 年信息化系统升级购置的软件所支付的款项，因信息化系统尚未实施完工，所支付的款项记入其他应收款-往来及代扣款。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需要对外支付的款项，在支出时均已履行审议程序，不存在潜在资金占用或利益输送行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年报问询函【2023】第 231 号的答复》的  
签字盖章页）



100976901